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收购事项，涉及收购文化传媒行业公司股权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9 日开市起停牌，并披露了《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30）。后经确认公司正在筹划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36）。公司 2016 年 5 月 23 日、5 月 30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41、2016-47），6 月 6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50），6 月 15 日、6 月 22 日、6 月 29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51、2016-52、2016-54），7 月 6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56），7 月 13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57），7 月 19 日披露了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61），7 月 20 日、7 月 27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65、2016-68）。

由于本次交易涉及非单一标的，工作量较大，具体方案仍需进一步完善，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、会计师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、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均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，重组涉及相关标的资产的审计、评估工作仍在紧张、有序的推进中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

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三日